

民生加银中证企业核心竞争力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清算资金发放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民生加银中证企业核心竞争力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6 年 5 月 29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期间以通讯开会方式召开了民生加银中证企业核心竞争力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60650，场内简称：核心 50，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审议了《关于民生加银中证企业核心竞争力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终止基金合同并终止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次会议议案”），并于 2026 年 7 月 2 日表决通过了本次会议议案，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该日起生效。本基金管理人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组织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的最后运作日为 2026 年 7 月 2 日，并于 2026 年 7 月 3 日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本基金清算期为 2026 年 7 月 3 日至 2026 年 7 月 15 日，由基金管理人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于 2026 年 7 月 6 日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并由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清算报告进行审计，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出具法律意见。基金管理人已按规定在监管机构完成备案手续，于 2026 年 7 月 24 日披露了《民生加银中证企业核心竞争力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清算报告》（以下简称“清算报告”）。

本基金将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现金红利发放方式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发放清算资金，请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及时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券商营业部办理指定交易。本次清算资金发放的权益登记日为 2026 年 7 月 29 日，清算资金发放日为 2026 年 8 月 4 日（具体到账时间以销售机构为准）。同时，为维护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基金管理人将以自有资

金补足清算资金发放方式过程中产生的尾差金额，本次每份基金份额发放资金为人民币 1.05586 元。

基金管理人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办理本基金的终止上市、基金份额的退出登记等业务。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msjyfund.com.cn

2)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388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投资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24 日